

南京市第二医院钟阜院区 自行监测方案

编制：姚屹

审核：徐义霞

批准：卢涛

企业名称：南京市第二医院钟阜院区

编制时间：2024年08月

一、企业概况

（一）基本情况

南京市第二医院创建于 1933 年，为原中华民国国立传染病医院。1996 年由原南京市钟阜医院和南京市传染病医院合并，定名为“南京市第二医院”。南京市第二医院钟阜院区属于专科医院，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属于医院重点排污管理单位。医院所在地不属于环境敏感区。

钟阜院区地处鼓楼区钟阜路 1-1 号，占地面积 42 亩，总建筑面积 8 万平方米。综合学科齐全，开设外科、妇产科、肿瘤科、呼吸科、胸外科、骨科、神经外科、心血管内科、中医科、重症医学科等 40 多个临床、医技科室，发展综合救治水平以支撑传染病患者的救治、反哺传染病科室的发展，常规开展肝硬化、肝癌、肺结核、肺癌、骨关节结核、脑积液的外科和介入手术，为传染病患者诊疗提供强有力的综合保障，同时为城北地区百姓提供全面、优质的综合医疗服务，医疗服务辐射至安徽、山东等邻近省份。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 1105—2020）、《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 820-2017）要求，医院根据实际生产情况，查清本单位的污染源、污染物指标及潜在的环境影响，在排污许可证延续换证时，制定了本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二）排污情况

废水方面：院内设有污水总排口一个、检验科排口一个、病理科排口一个、实验室排口一个、口腔科排口一个和雨水排口一个。院内废水主要是医疗废水。普通医疗废水及医务员工生活污水一起排入院内自建的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为 pH 值、悬浮物、色度、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动植物油、挥发酚、流量、总氰化物、总余氯、肠道致病菌、肠道病毒。医院检验科、病理科、实验室污水含有微量重金属，主要污染物为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汞。口腔科污水含有微量重金属，主要污染物为总汞。医院检验科、口腔科、病理科、实验室污水，排入医院污水处理站。医院病理科、实验室废液收集后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处理单

位处置。医院污水排放口进行了规范化整治，按照《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设置了采样点；安装流量计装置和污染治理设施记录仪及在线检测装置等符合排口规范化的要求。

废气方面：院内共有 2 个有组织废气排口，2 号楼六台锅炉分别为 2.326MW 热水锅炉两台、3.49MW 热水锅炉 2 台和 1.5T/H、1.7T/H 蒸汽锅炉各 1 台。所有锅炉烟气经内置烟道于 20 层楼顶高排（80m）。院内燃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其排放的大气污染物量较少，主要污染物为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医院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经收集后通过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5 米高排（西病房楼楼顶），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废气方面：院内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污泥堆放的废气，污泥中有机物的分解、发酵过程中散发的化学物质，主要污染物为甲烷、氨、氯、硫化氢、臭气浓度。

噪声方面：院内噪声来源主要为变压器、水泵和冷却塔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采用封闭隔声减振、室内装吸声、经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使项目产生的噪声源强削减，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二、企业自行监测开展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9 年 11 月首次领取排污许可证，自 2020 年 2 月起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相关监测工作。

医院制定本次自行检测方案是为了办理排污许可证等相关环保手续。

北京蓝源恒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南京市第二医院钟阜院区水处理运维，北京蓝源恒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文件见营业执照见附件 1、安全生产许可证见附件 2、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见附件 3。

本单位自行监测委托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废水排口非自动监测项目进行周度检测、月度检测、季度监测和年度监测。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相关文件见营业执照见附件 4、CMA 证书见附件 5、资质证书附表内容见附件 6。

三、监测方案

(一) 废气有组织监测方案

1、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如下表所示。

表 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一般排放口 ($<10\text{t/h}$ (7MW)或合计出力 $<20\text{t/h}$ (14MW))	DA002	2 号楼锅炉排放口	氮氧化物	1 次/月	第三方手工监测
			二氧化硫	1 次/年	
			颗粒物		
			林格曼黑度		
一般排放口	DA001	污水处理站排放口	氨	1 次/季度	
			硫化氢		
			臭气度		

注：各排口同步监测烟气流量、烟气温度、氧含量、含湿量等烟气参数。

2、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分析方法如下表所示。

表 2 有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手工监测）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备注
1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43-1999	第三方检测
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57-2017	第三方检测
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及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第三方检测
4	林格曼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398-2007	第三方检测
5	氨	《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HJ534-2009	第三方检测
6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只用 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和 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第三方检测
7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GB/T14675-93	第三方检测

3、废气有组织排放标准如下表所示

表 3 有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Nm^3)	排放速率 标准限值 (kg/h)	执行标准
一般排放口	DA002	氮氧化物	50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表 1
		二氧化硫	35	/	
		颗粒物	10	/	
		林格曼黑度	1 级	/	

一般排放口	DA001	氨	/	4.9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2
		硫化氢	/	0.33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4、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仪器设备

废气有组织排放手工检测仪器设备见表4。

表4 废气有组织排放手工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	规格型号	备注
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第三方检测
2	颗粒物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第三方检测
3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称重系统设备	NVN-800s 型	第三方检测
4		电子分析天平	PT-124/85S	第三方检测
5	林格曼黑度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HXLGM-1	第三方检测
6	氨、硫化氢	分体式污染源采样器	KW-WRY003	第三方检测
7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第三方检测
8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 3072 型	第三方检测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第三方检测
10	臭气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	第三方检测
11		分体式污染源采样器	KW-WRY003	第三方检测

(二) 废气无组织监测方案

1、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5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污水处理站污泥堆放周界	氨	1 次/季	手工监测
	硫化氢		
	臭气浓度		
	氯气		
	甲烷		

2、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6 废气无组织监测分析方法（手工监测）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备注
1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钠式剂分光光度法》HJ533-2009	非 GB18466-2005 表6 标准方法
2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只用 5.4.10.3 亚甲蓝分光光度计	非 GB18466-2005 表6 标准方法
3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4	氯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HJ/T30-1999	/

5	甲烷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非 GB18466-2005 表 6 标准方法
---	----	--	----------------------------

3、废气无组织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表 7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标准限值 (mg/Nm ³)	执行标准
1	氨	污水处理站周界	1.0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3
2	硫化氢		0.03	
3	臭气浓度		10 (无量纲)	
4	氯气		0.1	
5	甲烷 (最高体积百分数/%)	污水处理站内	1	

4、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仪器见表 8。

表 8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	规格型号	备注
1	甲烷	气象色谱	GC9790 II	第三方检测
2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第三方检测
3		双气路气体采样器	TDP-1000B	第三方检测
4	氯气	便携式数字温湿仪	FYTH-1	第三方检测
5		空盒气压表	DYM3	第三方检测
6		风向风速表	FYF-1	第三方检测
7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第三方检测
8		双气路气体采样器	TDP-1000B	第三方检测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第三方检测
10	氨、硫化氢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第三方检测
11		双气路气体采样器	TDP-1000B	第三方检测
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第三方检测
13	臭气	便携式数字温湿仪	FYTH-1	第三方检测
14		空盒气压表	DYM3	第三方检测
15		风向风速表	FYF-1	第三方检测
16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称重系统设备	NVN-800s 型	第三方检测
17		电子分析天平	PT-124/85S	第三方检测

(三) 废水监测方案

1、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如下表所示。

表 9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

排放口 类型	污水类别	排放口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主要排放	医疗污水、生	DW001	污水总排放口	流量	连续监测	自动监测

口	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pH 值			
				总余氯			
				悬浮物			1 次/周
				粪大肠菌群数			1 次/月
				五日生化需氧量			1 次/季度
				动植物油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挥发酚			
				总氰化物			
				色度			/
				氨氮			
				肠道致病菌			
肠道病毒							
主要排放口	口腔污水	DW004	口腔科排口	总汞	1 次/季度	手工监测	
	实验检验污水	DW005	实验室排口	总镉			
				总铬			
				六价铬			
				总砷			
				总铅			
				总汞			
	DW006	检验科排口	总镉				
			总铬				
			六价铬				
			总砷				
			总铅				
			总汞				
	DW007	病理科排口	总镉				
总铬							
六价铬							
总砷							
总铅							
总汞							

2、废水监测分析方法（手工监测）如下表所示

表 10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手工监测）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备注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1147-2020	在线监测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在线监测
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89	第三方监测

4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347.2-2018	第三方监测
5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484-2009	第三方监测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第三方监测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第三方监测
8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8	第三方监测
9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HJ503-2009	第三方监测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7494-87	第三方监测
11	总余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HJ586-2010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 N-二乙基-1, 4-苯二胺滴定法》HJ585-2010	第三方监测
12	总汞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694-2014	第三方监测
13	总镉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第三方监测
14	总铬	水质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757-2015	第三方监测
15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7467-87	第三方监测
16	总砷	《水质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HJ694-2014	第三方监测
17	总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7475-87	第三方监测
18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GB/T11903-1989	/
1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
20	肠道致病菌	/	/
21	肠道病毒	/	/

3、废水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11 废水执行标准（日均值）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号	监测点位	序号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L)	执行标准
主要排放口	DW001	污水总排放口	1	PH	6-9（无量纲）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表 2
			2	化学需氧量	250	
			3	悬浮物	60	
			4	粪大肠菌群	5000（MPN/L）	
			5	总氰化物	0.5	
			6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	
			7	石油类	20	
			8	动植物油	20	
			9	挥发酚	1.0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10	
			11	总余氯	2-8	
			12	色度	--	
			13	氨氮	--	
			14	肠道致病菌	--	
			15	肠道病毒	--	
主要排放口	DW004 至 DW007	科室排放口	1	总汞	0.05	
			2	总镉	0.1	
			3	总铬	1.5	
			4	六价铬	0.5	
			5	总砷	0.5	
			6	总铅	1.0	

4、废水监测方法（自动监测）如下表所示。

表 12 废水监测方法（自动监测）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仪器说明书内容)	说 明
1	流量	巴歇尔槽+超声波	每年须进行计量检定
2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1) 每年须进行计量检定； 2) 依据《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COD _{cr} 、NH ₃ -N 等)运行技术规范》HJ355-2019 对仪器进行运行维护。
3	pH	电极法	
4	总余氯	电极法	

5、废监测仪器设备如下表所示。

表 13 废水手工监测仪器设备

序号	项目/设备	仪器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电热培养箱	DHP-9272	第三方检测
2		BOD 溶解氧测量仪	Eutech DO2700	第三方检测
3	石油类、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第三方检测
4	悬浮物	电子分析天平	FA1104	第三方检测
5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3BS-III	第三方检测
6	挥发酚、六价铬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第三方检测
7	总氰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752N	第三方检测
8		8 孔数显恒温水浴锅	HH-8	第三方检测
9	砷、汞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第三方检测
10	镉、铬、铅	原子吸收光谱仪	TAS-990AFG	第三方检测
1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N	第三方检测
12		聚四氟乙烯分液漏斗	250mL	第三方检测

表 14 废水自动监测仪器设备

序号	项目/设备	仪器厂家	规格型号	备注
1	pH	昆山上泰	PC3110-RS	
2	化学需氧量	江苏锐泉	RENQ-IV	
3	总余氯	浙江先河	CL9650	
4	流量计	北京九波	WL-1A1	
5	数采仪	南京港能	TPC7000	
6	自动采样器	浙江恒达	ZSC-1X	

(四) 厂界噪声监测方案

1、厂界噪声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15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类型	监测项目	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厂界噪声	Leq	东侧	厂界	1次/季	手工监测
		南侧	厂界		
		西侧	厂界		
		北侧	厂界		

2、厂界噪声监测方法及依据情况见下表。

表 16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

类型	监测方法	备注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噪声分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6:00)各测一次

3、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评价标准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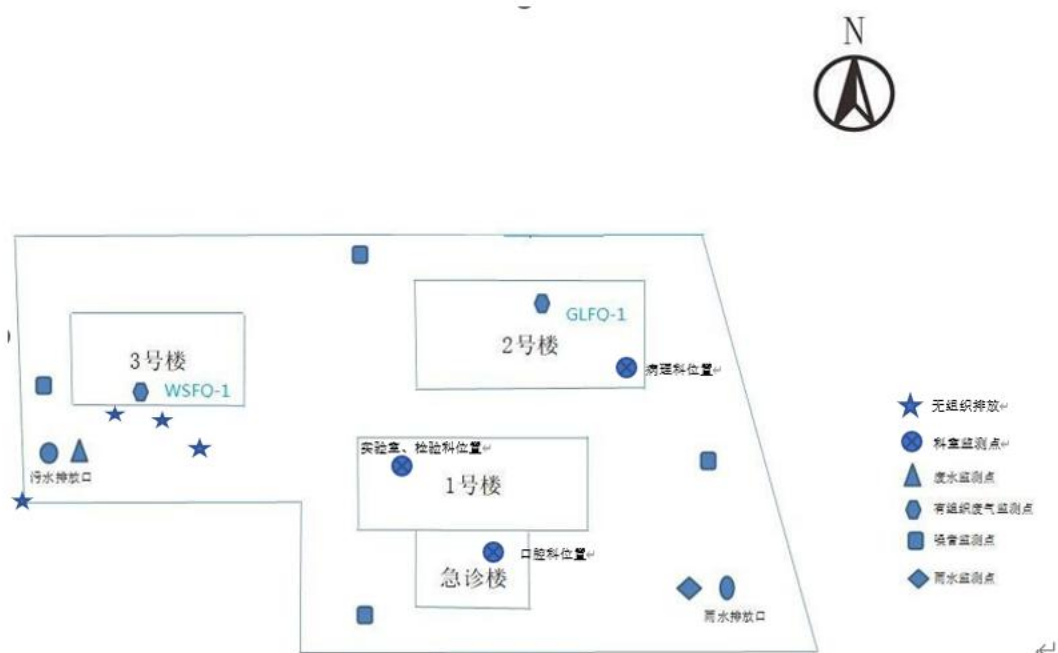
表 17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类型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标准限值 dB(A)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Leq	厂界(北、西、东)	昼间:60 夜间: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II类
		厂界 (南侧钟阜路)	昼间:70 夜间: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IV类

(五) 监测点位示意图

公司自行监测采用自动监测和手工监测相结合的技术手段。公司自行监测点位见下图。

图 1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四、样品采集及保存

废气监测、噪声及废水监测均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负责样品采集及保存。本单位未进行样品采集及保存的工作。

五、质量控制措施

医院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检测单位负责本单位自行监测工作优先选用所执行的排放标准中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选用其它国家、行业标准方法时，要求第三方检测单位对所选用方法的主要特性参数（包括检出下限、精密度、准确度、干扰消除等）进行符合标准要求的确认并保留相关资料。

本院负责审核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材料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证书附表等，确认第三方检测单位所选用监测分析方法是否与资质证书附表内容一致。

本院在审核过程中明确第三方检测机构不存在与既有的废水（废气）处理设施运维机构、在线监测设备运维机构存在投资关联。

采样与分析均由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独立负责。

第三方检测机构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证书附表以及是否存在投资关联的情况说明等相关资料已扫描见本自行监测方案的附件内容。

六、信息记录和报告

（一）信息记录

1、监测和运维记录

日常运维期间，应及时记录污水处理登记表、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次氯酸钠进消台账登记、医疗及污水处理消毒登记表、资质审核记录、方法确认记录、监测委托合同，检测报告领取记录，平台上传情况记录等

记录内容：污水处理登记表需记录消毒剂投放时间、投放量、机器运转情况、污水排放量、执行人、责任人等信息；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需记录设备运行状况、操作人员、活性炭更换等信息。

记录保存：手工检测结果纸质版及环境监测管理台账均保存五年。

2、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记录

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状况记录包括：各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的累计生产时间、生产负荷、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料及燃料使用情况等数据；各生产单元主要生产设施的累计生产时间、生产负荷、主要产品产量、原辅料及燃料使用情况等数据。台账保存期限五年。

（二）信息报告

每年年底编写第二年的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方案包含以下内容：

- 1、监测方案的调整变化情况及变更原因；
- 2、企业及各主要生产设施（至少涵盖废气主要污染源相关生产设施）全年运行天数，各监测点、各监测指标全年监测次数、超标情况、浓度分布情况；
- 3、自行监测开展的其他情况说明；
- 4、实现达标排放所采取的主要措施。

（三）应急报告

- 1、当监测结果出现超标，本单位对超标的项目增加监测频次，并检查超标原因。
- 2、若短期内无法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应向南京市鼓楼生态环境局提交事故分析报告，说明事故发生的原因，采取减轻或防止污染的措施，以及今后的预防及改进措施。

七、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一）公布方式

自行监测数据在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官网的环保脸谱公众监督平台中公开（地址：<http://sthjt.jiangsu.gov.cn/>）进行信息公开。

（二）公布内容

1、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5、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6、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7、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8、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三）公布时限

1、企业基础信息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一经审核备案，一年内不得更改；

2、手工监测数据根据监测频次按时监测，取得监测报告后次日公布；

3、自动监测数据实时公布；

4、每年元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附件：

附件 1、北京蓝源恒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2、安全生产许可证



附件 3、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附件 4、江苏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附件 5、CMA 证书



附件 6、百斯特资质证书附表内容

二、批准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31012341460

机构(省中心)名称: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 7 页共 23 页

场所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工业园区神舟路37号创智产业园A栋3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军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环境						
1	石油类			水质石油类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970-2018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2	叶绿素a			水质叶绿素a的测定分光光度法 HJ897-2017		扩项;
3	烷基汞			水质烷基汞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1993	只测: 甲基汞、乙基汞	
4	细菌总数			水质细菌总数的测定平皿计数法 HJ1000-2018		扩项;
5	浊度			水质浊度的测定浊度计法 HJ1075-2019		
6	全盐量			水质全盐量的测定重量法 HJ/T 51-1999		
7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9.1便携式电导率仪法和3.19.2实验室电导率仪法	
8	水温			水质水温的测定温度计或铂电阻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	只用: 温度计法	
9	pH值			水质pH值的测定电极法 HJ1147-2020		
10	六价铬			水质六价铬的测定二苯砷酸二肼分光光度法 GB/T 7467-1987		
11	钙和镁总量(总硬度)			水质钙和镁总量的测定EDTA滴定法 GB/T 7477-1987		
12	无机阴离子			水质无机阴离子(F ⁻ 、Cl ⁻ 、NO ₂ ⁻ 、Br ⁻ 、NO ₃ ⁻ 、PO ₄ ³⁻ 、SO ₄ ²⁻ 、SO ₃ ²⁻)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HJ84-2016	只测3种无机阴离子, 具体参数: Cl ⁻ 、NO ₃ ⁻ 、SO ₄ ²⁻	
13	硝酸盐氮			水质硝酸盐氮的测定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T 346-2007		
14	亚硝酸盐氮			水质亚硝酸盐氮的测定分光光度法 GB/T 7493-1987		
15	磷酸盐			水质磷酸盐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HJ669-2013		
16	游离氯和总氯			水质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586-2010	只用: 附录A水质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N,N-二乙基1,4-苯二胺现场测定法	
17	氯化物			水质氯化物的测定硝酸银滴定法 GB/T 11896-1989		
18	氰化物(总氰化物和易释放氰化物)			水质氰化物的测定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只用: 异烟酸-吡啶啉分光光度法	

二、批准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31012341460

机构(省中心)名称: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2页共 23页

场所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工业园区神舟路37号创智产业园A栋3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1	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	19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20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2021	不测: 海水、地下水	
		21	矿化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8 重量法	
		22	透明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5.2 塞氏盘法	
		23	碱度(总碱度、碳酸盐、重碳酸盐)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12.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24	溶解氧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HJ 506-2009		
		2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1987		
		26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27	甲醛	水质 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HJ 601-2011		
		28	苯胺类化合物	水质 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N-(1-萘基)乙二胺偶氮分光光度法 GB/T 11889-1989		
		2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30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31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3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3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34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35	酸度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11.1 酸碱指示剂滴定法	
		36	臭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3.1 文字描述法	
37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38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二、批准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31012341460

机构(省中心)名称: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 7 页 共 23 页

场所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工业园区神舟路37号创智产业园A栋3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0	总残渣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3.1.7.1 103 ~ 105℃烘干的总残渣	
	41	二硫化碳	水质 二硫化碳的测定 二乙胺乙酸铜分光光度法 GB/T 15504-1995		
	42	铬	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2015		
	43	砷	水质 汞、砷、硒、铍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44	汞	水质 汞、砷、硒、铍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45	硒	水质 汞、砷、硒、铍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46	铍	水质 汞、砷、硒、铍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47	总大肠菌群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只用: 5.2.5.1 多管发酵法	
	48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49	氯苯类化合物	水质 氯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621-2011	只测12种氯苯类化合物, 具体参数: 氯苯、1,2-二氯苯、1,3-二氯苯、1,4-二氯苯、1,2,3-三氯苯、1,2,4-三氯苯、1,3,5-三氯苯、1,2,3,4-四氯苯、1,2,3,5-四氯苯、1,2,4,5-四氯苯、五氯苯、六氯苯	
	50	硝基苯类化合物	水质 硝基苯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592-2010	只测4种硝基苯类化合物, 具体参数: 硝基苯、邻-硝基甲苯、间-硝基甲苯、对-硝基甲苯	
	51	氧化还原电位	氧化还原电位的测定(电位测定法) SL 94-1994		
	52	元素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只测30种元素, 具体参数: 钡、铝、硼、钒、砷、铋、钨、钴、铬、铜、铁、钾、锂、镁、锰、钼、钠、镍、磷、铂、镉、硒、铊、铈、铉、钛、钽、铀、锌、锆	

二、批准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31012341460

机构(省中心)名称: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5页共 23页

场所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工业园区神舟路37号创智产业园A栋3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2	空气和废气	60	颗粒物、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87号)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61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3.1.11.2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和5.4.10.3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62	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804-2017		
		63	甲烷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804-2017		
		64	臭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65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87号) GB/T 16157-1996	只用: 7 排气流速的测定, 5.1.2a) 热电偶法, 5.2.3 干湿球法; 只测3种烟气参数, 具体参数: 排气流速、排气温度、水分含量	
		66	氧(烟气含氧量)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 5.2.6.3 电化学法测定氧	
		67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68	PM ₁₀ 和PM _{2.5}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和PM _{2.5} 的测定 重量法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 第31号) HJ 618-2011		
		69	锅炉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 5468-1991		
		70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71	沥青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沥青烟的测定 重量法 HJ/T 45-1999		
		72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环境空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 第31号) HJ 482-2009		
73	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 二氧化氮的测定 Saltzman法 GB/T 15435-1995				
74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	环境空气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 第31号) HJ 479-2009				

二、批准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 231012341460

机构(省中心)名称: 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6页共 23页

场所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工业园区神舟路37号创智产业园A栋3楼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固定污染源废气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75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973-2018 空气质量 一氧化碳的测定 非分散红外法 GB/T 9801-1988	只用: 仪器现场监测	
		76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77	氟化物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 955-2018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 67-2001		
		78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79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80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81	铬(六价)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 3,2,8-二苯砷二肼分光光度法	
		82	臭氧	环境空气 臭氧的测定 靛蓝二磺酸钠分光光度法 及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31号) HJ 504-2009		
		83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84	甲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醛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3-1999		
		85	二氧化硫	空气质量 二氧化硫的测定 乙胺分光光度法 GB/T 14680-1993		
		86	氨气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氨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T 30-1999		
		87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 6.4.6.1 气相色谱法	
		88	苯系物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只测种苯系物, 具体参数: 苯、甲苯、乙苯、邻二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异丙苯、苯乙烯	
		89	汞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只用: 5.3.7.2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只测: 颗粒物中的汞及其化合物	
		90	氯乙烯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乙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4-1999		
		9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